

(上接B113版)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2023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置入资产2023年度业绩承诺已完成,未触及补偿义务。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4-016

##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3月26日以现场加电子通讯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恒大厦5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吉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采用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公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公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23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议案》。

(一)同意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23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23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方案。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一)同意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3年度取得控制权后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制定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一)同意确认2023年度取得控制权后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制定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2023年度取得控制权后日常关联交易及制定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4-017

##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彦拓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张彦拓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需具备的专职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且证券交易所记录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彦拓先生的简历见附件。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附件:

张彦拓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2018年至2024年历任渤海证券投行总部业务主办、甬兴证券投行总部高级经理、东吴证券投行北京部副总监。张彦拓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惩戒对象。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4-018

##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3年,为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确保公司股权结构和经营的稳定性,公司未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202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年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8,796,262.975.43元,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758,424,407.0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04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61,708,4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7,612,616.30元(含税)。2022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3年,为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确保公司股权结构和经营的稳定性,公司未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202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年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8,796,262.975.43元,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758,424,407.0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04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61,708,4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7,612,616.30元(含税)。2022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3年,为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确保公司股权结构和经营的稳定性,公司未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202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年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8,796,262.975.43元,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758,424,407.0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7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61,708,4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29,859,079.6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7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61,708,4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29,859,079.6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两个月内派发现金红利,权益分派有关事项将另行公告。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长期发展和股东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4-020

##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4年4月16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恒大厦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关联交易金额
提供劳务	中交集团、中国交建及其下属企业	40,983,931	395,000	15,564,319	
接受劳务	中交集团、中国交建及其下属企业	5,003,034	164,000	8975	
购买商品	中交集团、中国交建及其下属企业	115,64	20,000	200,44	
提供劳务和管理费	中交集团、中国交建及其下属企业	362	1,000	0	
合计		46,098,131	580,000	17,064,764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审议《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9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	关于修订《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已被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3月12日及2024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4-019

##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3年,为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确保公司股权结构和经营的稳定性,公司未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202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年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8,796,262.975.43元,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758,424,407.0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04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61,708,4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7,612,616.30元(含税)。2022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7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61,708,4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29,859,079.6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3年,为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确保公司股权结构和经营的稳定性,公司未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202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年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8,796,262.975.43元,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758,424,407.0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7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61,708,4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29,859,079.6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4-021

##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3年度取得控制权后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制定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29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完成并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交建),实际控制人为中國交通建設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交集团),自此中国交建和中国交建集团下属企业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3月22日,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3年度取得控制权后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制定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3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3年度取得控制权后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制定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该议案以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024年3月26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3年度取得控制权后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制定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2023年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后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

2023年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交建、中国交建及其所属企业(统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46,089.11万元。

从各单项交易类别看,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金额40,963.91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实际发生金额5,003.04万元;购买关联方销售的产品实际发生金额118.54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和资产管理服务实际发生金额3.62万元。

(三)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约55亿元,详见下表:

从各单项交易类别看,向关联方提供劳务预计金额36.5亿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预计金额16.4亿元;购买关联方销售的产品预计金额2亿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和资产管理服务预计金额0.1亿元。

其中,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2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17,041.84万元(未经审计)。